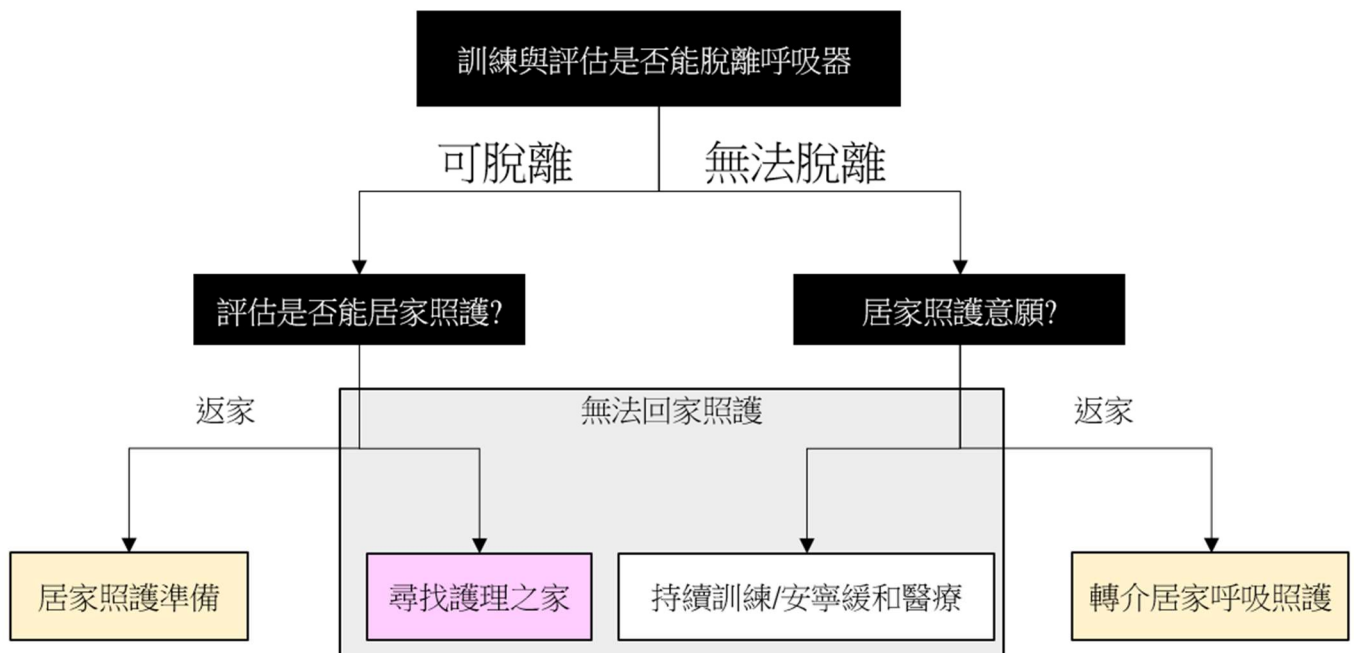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呼吸照護病房衛教單張

轉入 RCW 前

步驟	地點	項目
1	原醫院	1. 病歷摘要。 2. 影像光碟。
2	胸腔內科門診	諮詢與會談(自費，需掛號、不需健保卡)*註一。 1. 未來治療目標諮詢。 2. 氣切與緩和醫療諮詢。 3. 復健項目諮詢。 4. 健保給付規則說明。
3	RCW 病房	1. 參觀環境。 2. 收費說明。
4	轉入 RCW 病房	1. 本院會聯絡原醫院確認是否完成轉院前的檢驗。 2. 確定日期後，自行連絡救護車轉院。 3. 家屬自行購買平常備用物品。 4. 教導家屬復健技巧(視病人狀況決定)。 5. 會診中醫針灸(健保給付須視病人狀況決定)。

轉入 RCW 後



註一：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第7條，病患非本人就醫且非慢性病患者，不屬於全民健保給付範圍。相關就醫費用另依新竹縣核定醫療機構自費醫療項目及收費標準一覽表-共同項目類 d03病情諮詢費收取。